

DOI: 10.3969/j.issn.1672-8874.2011.03.014

美军院校伦理观教育的“实践智慧”内核及其启示

张小龙, 李刚, 史绍良

(海军飞行学院, 辽宁 葫芦岛 125001)

[摘要] 发端于西方古典伦理学思想的“实践智慧”命题是美军院校伦理观教育的理论内核。正义行为的塑造需要以伦理德性和实践智慧两者的共同作用为前提, 军人性格养成是达成实践智慧的必要修身之道, 对职业生涯中的伦理道德选择给予有效指导则是实践智慧的现实意义所在。美国军事院校在着眼于价值观培育的同时, 更注重伦理价值的实践指导功能。我军院校应坚持理论教育与实践指导并重的原则, 构建“知行合一”的思想教育体系。

[关键词] 美军院校; 伦理观教育; 实践智慧

[中图分类号] E251.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8874(2011)03-0043-03

Practical Wisdom: the Core of Ethics Education in U. S Military Academy and its Revelation

ZHANG Xiao-long, LI Gang, SHI Shao-liang

(Naval Flying Academy, Huludao Liaoning 125001, China)

Abstract: The “practical wisdom” (phronesis), which originates from classical ethics, is the core of ethics education in U. S military academies. The shaping of righteous behavior requires the coeffect of morality and practical wisdom. The character cultivation of a soldier serves as the vital approach to practical wisdom, and the effective guidance to moral choice in one’s career is the primary aim of practical wisdom. While in-stilling the values into the cadets, U. S military academies highlight its function as a career guide. Both theoretical education and career guidance should be enhanced in domestic military academies so as to develop a system that integrates action with knowledge.

Key words: U. S military academy; ethics education; practical wisdom

西方古典伦理学与古典哲学有着共同的理论渊源,但在实践中则渐行渐远。古希腊先哲在构建伦理学体系时,并不囿于纯粹意义上的哲学思辨,而是服从城邦政治的实际需要,探讨“城邦和法律的护卫者”所应具备的伦理德性及教养方式。这一传统在柏拉图的《理想国》中已得到初步体现,继而由亚里士多德总其大成。古典伦理学尊重秩序、讲求实效的传统与军事伦理教育的要求相契合,时至今日仍在欧美军事教育实践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美军院校伦理观教育的基本理念可看作是亚里士多德“实践智慧”命题的复归。

一、“实践智慧”命题及其军事伦理意义

智慧在西方伦理学视野中从一开始就是具有德性色彩的概念。按照苏格拉底的论辩逻辑,正义和一切其他美德都不可避免地属于智慧范畴,人们必须拥有足以体认正义原则的智慧,才可能去实践正义。其具体表述就是“智慧的人总是做美而好的事情,愚昧的人则不可能做美而好的事,即使他们试着去做,也是要失败的。既然正义的事和其他美而好的事都是道德的行为,很显然,正义的事和

其他一切道德的行为,就都是智慧。”^[1]亚里士多德在批判分析“美德即知识”命题的基础上,对智慧概念与价值判断之间的关系进一步作出详细阐述。在亚里士多德看来:人在拥有知识和智慧的情况下,可能为善也可能为恶,因此有必要理清智慧的伦理认知和实践取向二者的关系。

亚里士多德在其最重要的伦理学著作《尼各马科伦理学》一书中开宗明义地表明:幸福即是“灵魂合于理性的现实活动”,^[2]达成幸福的三个必要因素在于德性、实践以及外在的善,德性可进一步细化为“理智德性”与“伦理德性”,前者即“智力优秀”(intellectual excellence),以智慧和理解力为特征,主要是由教导而生成、培养起来的,后者即“性格优秀”(character excellence),以适度 and 节制为特征,更多地来自于风俗习惯的潜移默化。关于伦理德性的必要特性,亚里士多德明确阐述了以下内容:首先,伦理德性就是“关涉到快乐和痛苦的德性”,^[2]人的品性如何,取决于其是否具有对待苦乐的正确情感,人们通过对快乐和痛苦的不同认定,形成了各种品质的表征。其次,既然无节制的快乐和痛苦都会导致不良的品行,自然可以得出合乎“中道”即是伦理德性的结论。例如一个人如果

在危险面前痛苦不堪,就是怯懦,反之也可以说过分沉浸于冒险是鲁莽的表现,只有以快乐从容的心态去面对才是真正的勇敢。过度和不足都是恶行的特征,“中道”才是美德的表现。最后,伦理德性本身是一种实践层面的自觉状态。亚里士多德强调:单纯在认识上理解或在行动上践行“中道”都不足以构成完整意义上的德性认知,行动者必须是有意识地选择自身的行为,而且要一以贯之地坚持到底。即“只是做公正事,并不足以成为公正的人,还需要象公正人那样做公正事”。^[2]这样,运用理性来确定并选择“中道”的能力就成为德性形成机制中至关重要的一环,这种对行为的合理选择能力被称为“实践智慧”(phronesis)。没有实践智慧就没有伦理德性,反之没有伦理德性也就没有实践智慧,因为只有伦理德性确定了目标,实践智慧才能提供目标指导下的实践,二者互为因果,存在相辅相成的关系。

应当指出:与实践智慧密不可分的伦理德性并非亚里士多德伦理学体系中至高至善的存在,亚里士多德将善的存在区分为理性智慧和实践智慧两个层面,并明确指出理性智慧优于实践智慧,在诸学科中拥有最高的荣耀。但理性智慧仰赖思辨,而自足和闲暇的生活对于思辨不可或缺,这也就几乎意味着唯有哲学家的生活方式才能获取理性智慧,繁忙的政治、军事和其它城邦日常事务与其说是思辨精神生长的土壤,不如说是实践智慧的舞台,即所谓“我们是为了闲暇而忙碌,为了和平而战争。实践德性活动体现在各种政治活动和战争行为中”。^[2]实践智慧虽不具备理论上的崇高性,但在现实中更具有权威地位,获取实践智慧的责任归于广泛意义上的城邦保卫者,实践智慧命题自然也就具备了无法估量的军事伦理意义。

军队虽是现代社会组织结构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但其组织上的层级性、行动上的纪律性和思想上的高度一致性则体现出其它社会组织所不具备的“古典特征”。因而就成为现代社会中最有可能构建一种规范性伦理的场所。构建军事伦理的首要问题在于如何解决“义利之辨”这一伦理学的永恒主题,亦即如何处理传统道德价值同现实功利原则之间的矛盾,在当代美国美德伦理学的语境下,连接二者之间的纽带仍在于古老的“实践智慧”命题。麦金太尔认为:人们必须拥有足以辨识德性之实践价值的力量,才会主动践行德性。即把德性理解成“一种获得性品质,这种德性的拥有和践行,使我们能够获得对实践而言的内在利益。缺乏这种德性,就无从获得这些利益”。^[3]这一思路也体现在美军伦理教育的路径选择中。

二、以“实践智慧”为内核的美军院校伦理观教育

任职于美国陆军军事学院的伦理学教授马丁·库克指出:“多数习惯养成训练更多地依靠长期的军旅生活和军队传统来完成,而非立足于纯粹的理论研究,然而,作为在军事训练学领域作出基础性论述的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堪称这一学科之父”。^[4]美军院校的伦理教育与训练较为明显地体现了通过性格养成,塑造“实践智慧”,以强化未来职业军官道德行为选择能力的思路。

(一) 通过性格养成训练,致力于使价值观内化为学员

的精神理念和荣誉坐标。

亚里士多德认为:德性是在一定的公共环境中逐渐养成的,实践智慧依赖于良好的教养,有实践智慧的人的灵魂遵循公正、友善、大度、勇敢等最优的美德。从这个意义上讲,实践智慧的外在特征即是美好的性格,伦理教育即是关于性格养成的教育。美国前陆军参谋长彼得·舒梅克谈到:美军“将继续以价值观为基石,军人应围绕‘性格杰出的战士’(Warrior of character)这一核心概念展开自我身份认同,坚定不移地忠于美国宪法所体现的价值体系”。^[4]性格养成在美军院校精神建设体系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西点军校和海军军官学校设有“伦理中心”来保障性格养成教育的顺利实施,空军军官学校则在90年代成立了“性格养成中心”,其主要任务在于贯彻以“诚信至上、公而忘私、凡事必求卓越”为内容的美国空军核心价值观。

美军院校的管理者认为:引导学员践行价值观的最佳方式在于通过创设良好的道德氛围,形成有效的公德制约机制,该体制将对成员合乎德性的表现给予回报,使之获得快乐的心境,反之则令其因受罚而痛苦。这一思路以亚里士多德“伦理德性源自苦乐观”的论述为理论基础,其实践做法主要体现在严格而完备的荣誉评价体系上,院校尊重学员集体对于评价体系的自我管理和裁判权力。例如在海军军官学校,“学员荣誉委员会”由高年级学员中推选的成员组成,负责荣誉观念的教育与训练,如果某个学员被发现触犯了荣誉观念,就有可能被勒令退学。^[5]空军军官学校以“荣誉听证会”的形式,由学员旅内部就学员的道德表现作出等级评定,其结果直接影响评价对象的毕业去向和职业前途。^[6]当然,潜移默化的道德训练并非德性伦理学指明的唯一途径。亚里士多德同样强调榜样的力量,认为要想培养勇敢的德性,最简明的方法是模仿勇敢者的行为。美军院校极为重视榜样的垂范功能,海军院校的服役价值观讲座课程使得学员能够与高级军官、英雄人物以及优秀校友进行当面交流。

(二) 高度重视伦理教育训练对于军事实践的指导功能,致力于构建以道德判断和选择能力为导向的理智运作机制。

当代前沿军事理论着眼于应对危机、快速反应的特点,对作战人员的“实践智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于维和、缉毒、平暴、救灾、反恐等非战争军事行动而言,目前尚无成熟战略思想作为指导,如何在实践中因地制宜,追求最大效能才是第一位的目标,军人所秉持的行为方式和伦理情感可能成为战地决策的首要影响因素,战场的主角将是经验和直觉为导向的“合乎情理的人”(reasonable man),而非以理智和知识为导向的“合乎理性的人”(rational man)。^[7]针对现代战争形态的变化,美国国防部于2003年6月发布题为《为应对未来武装冲突而训练》的报告,对传统训练方式进行重新审视,强调现代战争中人人都必须思考。

以美国陆军军事学院为代表的指挥类院校尤其重视现代战争伦理观对军事实践的指导功能。该校核心课程中的《战略领导能力》和《战争、国家安全政策与战略》两门课程都包含了大量结合实例的伦理探讨,教员经常通过情景假设和案例分析的方式启发学员展开讨论和思考。常见的案例如:某营长率部攻打一座三层楼房,三楼有敌人居

高射击，难以靠近，众多当地平民被集中在一楼，在这种形势下，指挥官是为避免部下伤亡而呼叫炮火打击摧毁楼房，还是为保护平民生命而不惜代价强攻就成为一个极富争议的两难选择。这样的案例提示学员们：即使赢得战争胜利不在话下，战争中的伦理道德选择也并非无足轻重，因为它关系到胜利成果能否保持的问题。美军在阿富汗和伊拉克的军事行动就证明了这一点，正是由于战地指挥官在类似的情境下往往不假思索地选择前者，才在被征服者中种下了仇恨和反抗的种子。但研讨的目的也不在于求得唯一正确的答案，而是始终强调当事人只能依据自己的判断力，尽力寻求最接近两全的结果。古典伦理学对“中道”的判定，在这里被进一步拓展为一种区别道德与非道德的内在机制。这种机制以当事人所认定的重要价值和计划为准绳，使之得以把握当前处境中的关键性因素，正确作出合乎道德取向的判断。

（三）贯彻立足于“节制”的纪律观教育，致力于养成诚信为本、知行合一的处世态度。

知行关系在古典伦理学当中是一个富于争议的题目，在苏格拉底那里，知识和德性无疑是高度统一的，而在人们的道德实践中，“知道如此”和“知道去做”之间的差距往往穷尽一生都难以逾越。亚里士多德同样不否认“实践智慧”同德性之间的统一，因而仍然把缺乏自制、难以抵制诱惑的表现归结为实践智慧的缺失，换言之，不自制者不具有体认善行之所以快乐的实践智慧，甚至自制者也还不能说具有实践智慧，因为他同样不能够认识到善行的快乐，只能克制自己勉力去做。这样的论述无疑意味着实践智慧的获取必将经历一个漫长的实践过程，一个未经世事的青年人要像满足本能欲望那样快乐自然地履行善举，几乎是不可能的。但尽管如此，节制仍是从柏拉图到亚里士多德所共同认可的修身必经之途，因为在获取实践智慧之前，唯有自我节制才可以使知行两者实现统一，践行价值观念的前提在于战胜个人欲望。徒有向善之心但意志薄弱的人就会体现出表里不一的特征，失去人们的信任，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说：“不自制者说起话来象演员”。^[2]

基于上述逻辑，美军院校将诚信原则作为纪律观教育的起点。西点军校对毕业生的总体要求是“成为他人可以信赖的人”，并在《学员领导能力培养体系说明》中规定：“具有杰出性格的领导者应致力于发现真理，辨别是非，展示与思想一致的勇气和决心”。^[7]海军军官学校学员旅荣誉准则规定“学员们为人诚实正直，他们是正义的化身”，并制定了“不说谎，不欺骗，不偷盗”的最低纪律要求。^[5]空军军官学校同样把“我们绝不说谎、偷窃或行骗，也不容许我们当中任何人这样做”作为入学誓词。^[4]诚信原则也是各校校规所规定的道德底线，违背者通常难以得到参加“道德补救课程”的改过机会。

三、启示

伦理学是一门实践性的学科，德性或“中道”就是一种在实践中选择和判断的艺术。基于这一认识，美军院校尤其注重区分伦理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之间的差别，或强调伦理教育作为隐性思想教育的独到之处，重在培养思辨和选择的能力。伦理教育通过生动的思考和鲜活的实践，

促成慕道向善的自发选择，其作用是单纯的思想教育所不能取代的。我军院校对于思想政治教育阵地的建设，无疑有着美军院校所无法比拟的经验积累和政策支持，但在伦理教育领域还有待进一步深入探索。

首先，我军院校伦理教育应坚持“德智并重”的教育理念，突破将伦理教育仅仅看作是培养政治信仰、爱国情感、战斗精神的传统“德育”框架，赋予其强化理性认知的“智育”功能。应当凸显伦理教育课程的主体地位和教员“授智者”角色，从培养学员的思辨能力入手，通过对生命尊严、生活意义、人生价值等问题的深入探讨，促进学员对核心价值观的自我认同和践行。同时，道德伦理教育应贯穿于各门人文社会科学课程的学习当中，使学员认识到道德伦理对于各学科领域无处不在的指导作用，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教育。

其次，我军院校伦理教育应树立“知行一体”的务实取向，发挥伦理教育对学员任职实践的指导功能。受传统意义上的“知先于行”或“知难行易”认知理论影响，我国现阶段伦理教育往往不厌其烦地对“是什么”和“为什么”进行条分缕析的阐述，而对“怎样做”语焉不详，或者无法提供具有现实应用价值的指导方案，容易造成教育对象的逆反心理。军事伦理教育的实施者应从学员任职实际出发，勇于担当起为学员指点人生，规划前途的重任。应使伦理学习成为一个内外兼修的过程，既包括外在的军人气质、军人作风塑造，也包括内在的决策能力和处世应变能力。

最后，我军院校伦理教育应本着“诚信为本”的立身原则，结合我军现有的荣誉体系，制定并执行符合中国军校要求的性格养成方案。军校学员能否诚信做人，决定着其内心信仰和外在言行是否一致的问题，也是包括核心价值观宣传在内的信仰教育能否落到实处关键。性格养成方案应从端正学员的日常生活态度出发，通过荣誉和奖惩机制培养“诚信无小事”的意识，最终将诚信之道上升为对党和人民高度忠诚、高度负责的精神。还应深化挖掘荣辱观教育的内涵，引导学员进一步树立正确的苦乐观，在坚定信仰、甘于奉献的过程中寻求人生真正的乐趣和价值。

【参考文献】

- [1] 王晓朝译.《柏拉图全集·申辩篇》[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 [2] 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M].苗力田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 [3] 麦金太尔.《德性之后》[M].龚群、戴扬毅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241.
- [4] Paul Robinson, Nigel De Lee, Don Carrick. Ethics Education in the Military [C]. Hampshire: Ashgate, 2008.
- [5] 冷承槐主编.《美国海军军官学校》[M].北京:军事谊文出版社,2000.
- [6] Edwin Micewski, Hubert Annen. Military Ethics in Professional Military Education: Revisited [C]. Frankfurt: Peter Lang, 2005.
- [7] Peter French, Ethical Theory: Character and Virtue [C]. Notre Dam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1988.